

证券代码：688396

证券简称：华润微

公告编号：2025-017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微”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注册地开曼群岛所在地法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经第九次修订及重列的组织章程大纲和章程细则》（以下简称“《章程》”）的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5年4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提名情况如下（简历附后）：

1、经股东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何小龙先生、王小虎先生、吴国屹先生、肖宁先生、李巍巍先生、张丹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经股东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许芳女士、李悦先生和李世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李悦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许芳女士、李悦先生和李世刚先生

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将适时召开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将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其他情况说明

1、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注册地开曼群岛所在地法律、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该等董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上述董事候选人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履行公司董事职责的要求。

2、本次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注册地开曼群岛所在地法律、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何小龙先生的个人简历

何小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与固体电子学院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专业工学硕士，正高级工程师。

何小龙先生历任信息产业部科学技术司综合处处长、质量监督管理处处长、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司质量管理处处长、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副总经理，2025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何小龙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王小虎先生的个人简历

王小虎先生于 1991 年 3 月加入华润集团，曾任华润水泥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并曾在华润水泥、华润医药等单位担任多个管理职务。王小虎先生于 1988 年获中国北方交通大学（现称北京交通大学）工学学士学位，于 1999 年获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管理科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在企业管理方面拥有约三十年经验，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王小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3,000 股，除在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吴国屹先生的个人简历

吴国屹先生，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博士学位，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会计硕士，荷兰商学院工商管理博士。2000 年至 2003 年，任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高级咨询员；2003 年至 2004 年，任上海泛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4 年至 2006 年，任埃森哲信息技术（大连）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经理；2006 年至 2008 年，任上海贝尔阿尔卡特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08 年至今，历任公司战略发展部资深经理、助理总监、总监，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吴国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4,334 股，除在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肖宁先生的个人简历

肖宁先生，1971 年生，中国国籍，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具有律师资格。肖宁先生于 1996 年至 2000 年任中国华润总公司法律部副经理，2000 年至 2007 年历任华润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助理经理、经理、投资发展部高级经理，2007 年至 2020 年历任化学控股高级经理、战略发展总监、助理总经理兼法律总监，2020 年至 2022 年 8 月，任华润材料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肖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华润饮料（控股）有限公司、华润数科控股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李巍巍先生的个人简历

李巍巍先生，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清华大学系统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1994年10月至1998年6月，任广州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主任；1998年6月至2004年6月，历任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主任秘书、人事培训部副总经理、组织人事总部人力资源总监；2004年6月至2010年9月，任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副总裁；2010年9月至2019年1月，任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2月至2021年8月任华润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李巍巍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华润万家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张丹女士的个人简历

张丹女士，中国国籍，1986 年 3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 年 4 月至 2021 年 7 月，历任国家开发银行国际金融局、国际合作业务局客户经理、副处长；2021 年 7 月至今，任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四部资深经理。张丹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许芳女士的个人简历

许芳女士，1963 年生，中国国籍，美国纽约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许芳女士曾任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顾问，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许芳女士担任元音十日谈联合发起人、《培训》杂志专家委员。许芳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李悦先生的个人简历

李悦先生，1975 年生，中国国籍，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李悦先生历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博士后研究员，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金融信息工程系副教授，光大金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光大滨海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组长，青海藏格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格尔木藏格钾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江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科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京通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西藏人人云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西藏旭升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悦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李世刚先生的个人简历

李世刚先生，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法国巴黎第二大学，获法学博士学位，曾在北京大学法学院任职博士后从事研究工作、香港中文大学法学院任访问学者、首尔大学法学院任客座研究员。主要研究领域涉及民商法、比较法，近年来关注大数据、个人信息保护和区块链领域相关的法律理论与实践。曾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省部级课题多项，参与过多个国际学术合作项目。已出版个人学术专著多部，在《中国社会科学》《法学研究》《中国法学》《国际法比较杂志》等国内外重要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数十篇，编著《GDPR 一般数据保护条例:文本和实用工具》，并曾获得过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等奖项。2010年至今在复旦大学法学院从事教学科研工作，并入选上海市青年法学法律人才库，现任复旦大学法学院教授、副院长职务，兼任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上海市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以及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李世刚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